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向各监事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 日下午 4 点以现场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3 号 19 层会议室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木理女士主持。
5.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意见如下：

- 1、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 2、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全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3、在对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年度报

告编制和审议工作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292,805.45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694,883,863.93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55,412,382.90 元。

公司 2017 年拟加大整合水路、铁路、公路运输资源协同运作，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进一步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因此，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考虑，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6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红预案。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资产安全、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监督充分有效。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我们同意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12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6 日